

调查通知书的送达公告

滕淑媚：根据群众举报，你涉嫌在大连市甘井子区惠润园39号2单元18层1号存在违法建设行为。我局依法启动调查程序，请你在本公告送达之日起5日内携带身份证、产权证、建设建筑物的规划许可材料等，到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红旗执法大队接受调查，进行陈述申辩（地址：大连市甘井子区张前路18A，电话：84218342），逾期未提供相关审批手续的，我局将依法处理。

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0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